

武汉回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武汉回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2月4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6年2月25日召开的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6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相关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2026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20,000万元（含本数）综合授信额度，并同意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的担保额度。同时，公司实际控制人张卫元先生、余姣娥女士为本次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事项提供无偿担保。

公司2026年度授信担保额度的有效期自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2月6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6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相关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二、担保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以下简称“中信银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由公司为湖北合盛生物医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合盛”）在中信银行申请人民币壹仟万元的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本次担保金额在公司已审批的担保额度范围内，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会审议。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名 称	湖北合盛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23 年 6 月 21 日
注册地点	湖北省孝感市应城市经济开发区横二路以南、纵二路以西
法定代表人	彭康洲
注册资本	5,000 万元
主营业务	兽药生产，药品委托生产，新化学物质生产，兽药经营，药品进出口；生物化工产品技术研发，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股权结构	公司通过湖北回盛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持有其 100% 股权
关联关系	武汉回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孙公司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	否

2、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9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8,322.08	7,250.44
负债总额	3,584.81	2,406.01
净资产	4,737.27	4,844.43
项目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度
营业收入	500.26	501.38
利润总额	-169.10	-211.54
净利润	-109.41	-142.04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为湖北合盛提供担保签署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 1、债权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
- 2、保证人：武汉回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3、债务人：湖北合盛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 4、担保金额：人民币壹仟万元整
- 5、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 6、担保范围

本保证担保的范围包括主合同项下的主债权、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迟延履行金、未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差旅费、评估费、过户费、保全费、公告费、公证认证费、翻译费、执行费、保全保险费等）和其他所有应付的费用。

7、保证责任期间

(1) 本合同项下的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即自债务人依具体业务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每一具体业务合同项下的保证期间单独计算。

(2) 主合同债务人履行债务的期限以主合同约定为准。但按法律、法规、规章规定或依主合同约定或主合同双方当事人协商一致主合同债务提前到期，或主合同双方当事人在第 2.2 款约定的期间内协议延长债务履行期限的，则主合同债务提前到期日或延长到期日为债务的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如主合同约定债务人分期清偿债务，则最后一笔债务到期之日即为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

如主合同项下业务为信用证或银行承兑汇票，则乙方按信用证或银行承兑汇票垫款日为主合同债务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

如主合同项下业务为保函，则乙方按保函实际履行担保责任日为主合同债务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

如主合同项下业务为保理业务的，以保理合同约定的回购价款支付日为主合同债务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

如主合同项下业务为其他或有负债业务的，以乙方实际支付款项日为主合

同债务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提供担保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总金额不超过 50,000.00 万元，实际提供担保的总余额为 10,626.83 万元（含本次担保），均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担保事项，占公司 2024 年经审计净资产的 7.29 %。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的情况，无逾期对外担保和涉及诉讼担保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

公司与中信银行签署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武汉回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3 月 27 日